

從佛法看二十一世紀E世代男女之情愛世界(上)

趙永祥 (財務金融系專任講師)

引言：

在現代社會，人們工作賺錢是為了生活，使自己活得更開心，活得有意義，有價值。但我們卻經常遇到許多人，他們犧牲生活，錯把生活當手段來追逐名利，結果破壞了生活，使生活變得沈悶痛苦。我稱這種人叫做倒懸。他們貪圖太多，以致汲汲的山巒倒懸，也稱為倒懸。他們貪圖太多，以致汲汲的倒懸，不停的渴求，導致心力疲倦，仍不能填滿奢華的慾望。不停的渴求，導致心力疲倦，仍不能填滿奢華的慾望。

人生的自卑，像酸液一樣不斷地侵蝕其心理健康。研讀佛學之好處，在於不會縱容自己沈溺於貪欲，即能在名利場上，仍然保持清醒澹泊。正因為如此，能不起放下，能禁得起風浪和波折。生活並不是靠不起的追逐才得到快樂，而是要從安定的心中才能發現情喜悅。人若能專注的工作，則工作是一種喜悅。在家居時，若留點閒情逸致，自然能享受到喜樂的情況。

說過一則故事，收錄在《百喻經》裡，大意如下：時候有一個人到朋友家作客，發覺菜的味道很好，是主人原因。主人告訴他在菜裡頭加一點鹽，菜的主因就變好。他聽了之後心想：「菜的味道好是從鹽中變好，少許鹽就這麼好吃，那麼整把鹽放在嘴裡，一定不吃。」於是向主人索了一杯鹽，一口吞進去，不得不要命，急忙把牠吐出來。

佛法對E世代男女情感會有何影響？

-佛法對男女情感能「解脫心靈桎梏」

我們一天的生活裡，一顆心不知在天堂地獄來來去去幾回！當我們生起瞋怒鬥爭的心，難道不是修羅的輪迴嗎？當欲望飢渴的火焰燒起，就猶如餓鬼受著針咽吞痛苦，難道不是飽嘗餓鬼的滋味嗎？天堂地獄在哪裡？一個人舉出一個公案說明天堂地獄之差異。

有一天，有一個信徒來請教無德禪師：「禪師，我心裡真有個問題百思不解，經典上說三界唯心，可是我在人間，我的心哪裡會在天堂和地獄？」無德禪師正面回答他的問題，只叫他去井裡打桶水來。當水後，禪師指著那個水桶說：「天堂地獄都在那一桶

水，你自己親自去看看吧！」

信徒聽了就依言專注地凝視桶裡的水，看了許久什麼也沒發現。禪師突然走近，把他的頭壓進水裡，正當他喘不過氣來，禪師就鬆手了。信徒又驚又怒，責罵道：「你這壞心腸的禪師，把我壓進水桶裡，那種喘不過氣來的痛苦和恐怖，簡直就像地獄一樣。」禪師不動怒，笑問道：「那你現在，感覺如何？」

「能自由的呼吸，感覺就像天堂一樣的快樂。」禪師叱喝道：「你從天堂地獄都來回走過了，為什麼不相信天堂地獄的存在？」

基本上，佛法要義分分在都深探心的本源，讓我們返璞歸真，不再被世間的粉墨聲色眩惑，做一個正觀自在的逍遙人！真正的自由是什麼？檢查我們這顆心猿意馬的心。面對無常的情感，能隨緣不自苦惱人？面對人我是非，能心平氣和隨緣消業？面對名利索，能超越安然？面對生死一刻，能否正念分明？只要能管理自己的妄心，就能突破四大五蘊的牢獄，安住生活中的亂象！個人認為，在現今社會中，現代男女心中皆有個放不下的「玉鉢」，可能是財富、名位、愛情、權利等等，若不肯奮力粉碎擋置在心頭上的玉鉢，將如何能擁有一個無所住、光風霽月的心靈桃花源呢？

(二) 佛法能「破除我執我見」

在「金剛經」經文中提到：「若菩薩有我相、人相、衆生相、壽者相，即非菩薩。」菩薩如果有此四相的執取，就會生起顛倒之心，以「我相」的我來說：

1. 我的身體是五蘊和合，沒有主宰性。
2. 是緣生幻有，沒有常住性。
3. 是業報所感，沒有自在性。
4. 是處處有障礙，沒有普遍性。

有一個人請教一位禪師，問道：「禪師，經典上說，無情說法，我要怎麼能聽到呢？」

禪師回答道：「有個我，當然聽不到。」

那個人反問道：「那麼請問禪師，你聽得到？」

禪師哈哈大笑：「有一個『我』，再加上有一個『你』，當然更聽不到了！」

有你有我的相對，怎麼徹聽三千法界的隻手之聲？怎能識見青竹黃花的般若法身？

研讀佛法，可以在生活，從少分的發心累積成菩薩滿分的成績。比如，一瓣馨香，給人信心祝福；一臉微笑，給人溫暖、歡喜；一句好話，給人親切、讚歎。用善心、微笑、好話等來供養身邊有緣無緣、有情無情的一切眾生，把佛法的真善美實踐於人間的生活。自然而然

，就能去「我執我見」。

佛陀是深解凡人欲望執著的習氣，為使發心欲學菩薩道者，不誤踏迷網，不陷溺歧途，因此要吾人對現起的諸相，要不住心布施，逐步觀照內心微細動念之相。我們煩惱的根源，在於不明真相，生起種種貪愛欲求。

有一天，漁人在捕魚，一隻鳶鳥猝然飛下，捕捉了一條魚，同時約有千隻烏鵲看見了魚，便聒噪著追逐鳶鳥，不管鳶鳥飛到哪裡，鳶鳥就跟到那裡。

鳶鳥不論飛東飛西，滿天成千的烏鵲都是緊追不捨，鳶鳥無處可逃，不知如何是好，飛行疲累的，心神渙散時，鳶鳥就從嘴裡掉下來了。那群烏鵲朝著魚落下的地方繼續追逐。鳶鳥如釋重負，便棲息在樹枝上，心想：我背負這條魚，讓我恐懼煩惱，現在沒有了這條魚，反而内心平靜，沒有憂愁。這條魚，象徵內在的欲望，有了欲望，就有所造作，煩惱也像滿天追逐的烏鵲，緊緊地跟隨我們，日夜不得安寧。

由此故事，可知從學佛中能去貪嗔痴，除我執我見，即無所住而生其心；對事能不生執著，心田才得清靜自在。這對現今E世代男女在處理感情問題上，是一帖有效的良藥。

(三) 佛法能「讓人明心見性」

在此提一故事說明「明心悟道」之義理：

有一個老人，鬚髮斑白，齒牙脫落，有人問他：「老先生，您今年高壽？」

「四歲。」老先生正經地回答。

「老先生，您實在愛說笑了！您看起來至少也有七十高壽，怎麼說自己只有四歲呢？」

「年輕人，這你就不懂了，我的年齡雖然已經八十歲，但是過去的生命是自私無知，只知道追逐榮華的享受，真正有意義的歲數只有四歲。那是我皈依佛教以後的生命，明白要廣結善緣，求福修慧，為永久生命播種美好的因緣。在我真正了解生命的真諦之後，才算真正出生。因此，我只有四歲。」

現今E世代男女心志怯弱，戀繫諸相，鉤牽愛欲等境，如車輪隨世回轉，無有休息。四歲的老人有著迷悟不同生命情境，人若能一念淨信，轉迷成悟，即坐擁般若珍寶，做一無事貴人。

研讀佛學，不僅可讓人明心見性外，更能開啟那扇心靈的明窗，去迎向燦爛光明的人生大道。

(未完待續)

意義非凡的愛情歲心人

歲心人 (總務處文書組)

愛因斯坦與第一任妻子米列娃·馬瑞可婚前的「情書」，由天下文化於今年一月份出版。這本情書集談的是愛因斯坦一口氣發表四篇影響至極包括狹義相對論在內的論文略早前的另外風貌—被戀愛沖昏腦的年輕小伙子。我們真要知悉愛因斯坦的這一面嗎？深深折服於其精闢物理學說的人不禁想要這樣問。打開此書後，才發現天才如愛因斯坦亦可與趣味溫柔的情人劃上等號。他若即若離的跟米列娃調情，輕盡腦汁的要她開心，慰藉她的文字，溫煦活潑可人。可說是吟詠愛情的小品，能帶予人愉悅的閱讀經驗。

瑞士語言學大師索緒爾說「人是追求意義的動物」，而更有無數的人說「人是愛情的動物」。對愛因斯坦而言，發表著名學說與追求愛情代表著同樣的屬性，都是代表人在追求意義。所以人不只是隨性慾交而已，還談戀愛，談戀愛不僅是身體的慾望，而且是探索愛人所發出種種不確定訊號的意義。愛人知道你的靈魂在那裡，當他輕輕敲啓你的心房，慢慢觸動你的眼淚，冷冷撥撩你的情緒，當他的言行舉止都能扣緊你的情緒時，你其實很清楚，他觸及了你的靈魂，他對你的意義不同於其他。

在古老的中國追求愛情除了代表傳承的最終意義外，還有「珍惜」及「包容」品德蘊涵的意義。不過現今動心動情的我，會覺得心儀男子的一舉一動皆令我有所詮釋，即使是無言的沉默也充滿著跳躍的意義。尤其於默然星辰下，深情款款的心思，扎實不失溫柔的愛人擁抱，是最令我雋永的記憶。這些輕輕似有若無的意義與記憶是留待以後品嚐的，然而我的朋友卿子卻說：「這是什麼時代了，妳還在談柏拉圖式的精神性愛情優勢論，愛情是肉體加精神的物理變化，隨時作用後即可還原！」

愛情若真是隨時作用後即可還原，那就不值得讓人生死相許了。情有獨鍾的愛人，從邂逅的熱情到觸動靈魂的感動與光芒，心境由亢奮轉為溫熱許久，無論日後是否冷卻退溫，心靈的開啓是不會收回原來的樣子，也沒法還原的。就像人到了三十歲，是不能再變回十八歲的道理一般。

小丑的面具

陳曉娟 (會一B)



在一場難得的同學聚會中，因外出就讀、求學而斷了音訊的同學，都應邀出席，大夥見了面又叫又笑，場面一片混亂。不一會兒就天花亂墜地聊了起來，話題不外乎學校趣事、生活狀況、交友情形…等，無所不聊。不經意的瞄了一下手錶，才知道時間咻的一聲，已在不知不覺中流逝，大家難分難捨地紛紛預約下一次的聚會。不一會兒大家七嘴八舌的提出自己的意見和看法，在一片討論熱絡的場面，只有我一個人默默地坐在一角聆聽著。忽然一片黑暗籠罩著我，驚訝之餘，那「黑暗」開口說了一句話，當場讓我傻了眼，嘴巴張了又閉，卻一句話也說不出來——「你完全沒有自己的意見嗎？」

我不知聚會是何時結束的，也不知道是何時離開的，恍恍忽忽中，走在漫漫的街道上，心中既委曲又覺得莫名其妙：「會場上--鬼點子一卡車，差我一個？辦公會的高手，大有其人在！」提出來也未必有人附合，而我的配合度可是一極棒的。這樣難道也錯了？一個個疑問在腦海裡徘徊不去。

忽然間，一幅看板廣告繁縝的吸引住我的目光，板面上沒有任何標語和解說，只是很直接的呈現出一個畫面--小丑面具後一張哭泣的臉。舞台上一小丑以誇張的肢體語言來吸引、取

悅觀眾，期望大家給與熱烈的掌聲和支持，他帶給觀眾歡樂和驚喜，而觀眾的笑容是支撐他表演下去的原動力。他把自己的情緒隱藏在面具下，只期許自己能夠帶給大家快樂，卻在面具下偷偷的哭泣。

我是什麼時候開始隱藏起自己的情緒？我是什麼時候帶著那只小丑面具的？怕遭到拒絕、怕不被接受、怕別人反對、怕同學討厭……，我很害怕。不敢真實的表達自己的情緒，一味的附和同學，總認為別人的一切都是好的。漸漸的，我把自己給迷失了，沒有仔細想過「自己要做什麼、想要什麼？」大家討論問題時，只是一個人靜靜的當蛤蚌，從來不曾仔細思考過問題的答案。在周圍朋友一個個離我而去時，沒有進一步正視問題的症結所在，只知道他們不了解我，但我卻也從來沒有試著讓他們了解我的內心世界，堅持守住我最脆弱的一角，不讓任何人越雷池一步。這卻也是我最大的問題所在。

小丑面具不見了，只剩下流著淚的臉龐，它赤裸裸的表達心中的孤寂和悲傷。渴望被愛、被呵護和被信任，期望能去愛人、信任和保護所喜歡的人。期許自己真實的表達出自己情緒和渴望。

不分晨昏晝夜，不知星期例假

只為育達要更好 王創辦人北、苗兩地奔波

【本報特稿】四月三十日清晨，臺北育達高職的校園顯得很「嘉年華」，學生們的彩裝將育達裝點得很春天。八點三十分，王創辦人廣亞先生精神奕奕準時抵達會場主持校內年度盛事—愛心園遊會的開幕剪綵儀式，在樂隊悠揚的樂聲中，五彩繽紛的氣球飄向藍天，就像育達學子一顆顆青春飛揚的心一樣迎向未來。漫灑在一片歡樂中的王創辦人顯得格外的愉悅，隨後開鑼一聲響，園遊會正式開始；在學生的團團簇擁下，王創辦人一一巡視了八十幾個由學生精心設計的展示攤位，當看到新奇有趣的攤位時，他仍不失赤子之心駐足詢問，並開心地與學生或打成一片、或合影留念。

在園遊與同學們同樂約一個小時後，王創辦人隨即驅車趕往苗栗造橋育達商業技術學院校區，雖然方才的歡樂仍縈繞心中，但一上車，王創辦人即打開厚重的公事包，開始批閱厚疊的一疊公文和審閱相關的人事資料，絲毫不浪費一分一秒，中途只短暫地稍作十五分鐘的休息。一到造橋校區，王創辦人隨即主持學院下學年度新進教師的面試工作；中午並與前來面試的六位老師和教務長等學校同仁在學校餐廳共進午餐，席間王創辦人除了闡釋個人的興學理念，並不斷地與所有老師交換對教育的看法。餐後，王創辦人再抓緊時間繼續約見前來面試的老師們。

下午三點五十分左右，當所有的面試工作結束後，王創辦人在總務長等人的陪同下，旋即前往工地視查尚在興建中的教學大樓、圖書館、男女生宿舍和教職員招待所。工地內揚起一陣陣的塵灰、水珠滴落咚咚地從頂樓滴落，混濁的空氣中還夾雜著陣陣刺耳的機具聲，但這一切對王創辦人而言都是那麼地意義深重，他步伐穩健地踩過泥濘的工地和一個個積水的心土坑，除了不斷地詢問工

E時代的行銷策略

邱筱雅 (資管系專任講師)

網際網路(Internet)應用的風行，以及對電子商務(Electronic Commerce)「降低成本、增加營收、創造商機」的高度預期，使得企業界爭先恐後走向電子化；除了傳統的企業網站、客戶資訊服務(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企業間商業電子化(B2B, Business to Business)外，許多企業也開始應用網際網路從事行銷。

E時代的行銷，顧名思義，是將傳統的行銷活動，以現階段的電子化方式呈現，而目前最為風行的電子化流連媒界為網際網路，是以本篇文章將「E時代的行銷策略」此一主題，偏重於探討網際網路上的行銷策略。

企業或個人要如何製定網際網路上的行銷策略呢？首先，策略規劃者必須認知，網路上的行銷是傳統行銷的分支，因此必須了解傳統的行銷策略，包括需求評估、市場研究、產品發展、定價、廣告、公關、促銷、銷售……等。網際網路的行銷，與傳統行銷最大的差別在於資訊技術的不同：網路行銷是雙向溝通，而不像報紙與電視廣告是單向的；網路行銷的呈現方式可以依照客戶的好喜單獨製作，因此具有個人行銷的特質。

由於網際網路行銷具有「客戶化」的市場導向，顧客不再被動的接受廣告訊息，因此如何與單一顧客建立關係，以及了解，甚至是改變顧客的長期價值觀，正是E時代行銷中重要的觀念。提供交談式的廣告與溝通，或者是提供線上的多媒體資料庫，供客戶主動查詢相關產品的資訊、圖片、證明文件等；公司代表以可以透過電子郵件直接與客戶交談或回答問題。因此提供有用的資訊

給客戶主動找尋，將比傳送一堆不實際、不實用的廣告詞來得有效。

如果將傳統的行銷程序簡化，並轉換到網際網路的行銷程序，大致上可以將E時代的行銷程序規劃成三個階段：(一)上線(On-Line Sale)前的評估，(二)建立行銷資訊，(三)傳送行銷資訊。

建立網路行銷之前，必須先評估企業體類別，是否需要電子化的行銷；企業的主要客戶群在那裡，這些客戶群對於網路行銷資訊的接收度有多大？企業中那些產品類別需要放在網路上？建立特定產品的網路行銷資料庫或網頁，是否可以達到成本效益回收？如何將企業的主要形像與產品，以較吸引人的方式呈現？這些都是事先需要評估的問題。

在建立行銷資訊上，必須決定企業產品資訊要用什麼方式建立，包含網路上的行銷資訊是否與平面或電視的行銷資訊一致：各個銷售題材間要如何戶相參照文字、影像、聲音；放在網路上的行銷資訊中，包括資料庫、網頁建置、美工、更新技術等，是否要外包，又它們的更新策略如何製定？總體上來說，這個階段中，要詳細制定網際網路行銷的政策(policy)。

最後一個階段中，要決定傳送行銷資訊的實際事項。在這個過程中，將運用到各種資訊科技，來完成網路行銷資訊的傳送。例如，建立線上的郵購名錄，企業用傳統的主動遞送方式，將產品資訊傳送給客戶；建立線上購物網站，供客戶利用WWW瀏覽器查詢有興趣的商品，並且在線上填寫訂單、追蹤訂單、確認商品送達；利用



虛擬社群(Virtual Group)、討論區，收集與者的觀念及共識；提供相關企業資訊與公益社會企業專業形象與社會形象。

綜合以上的討論，企業在製定E時代的行銷策略時，必須考慮企業的產業類別是否適用，並且評估這種網路行銷概念。舉例來說，「企業網站」(Enterprise Website)只是企業行銷的一小部份，但是「電子商店」(E-commerce)或「電子化通道」(E-Channel)，卻是將整個企業仰賴的流通管道，以電子化方式在WWW網站、搜尋引擎、B2B通道、虛擬社群討論區上經營。同樣的，不同科技的運用，例如E-mail、將影響到企業的整體運作方式。企業在評估E時代的行銷策略時，就應該審慎考慮，並按照市場的變遷而調整。

電算中心的過去、現在與未來

吳振峰 (資管系專任講師)

本校電算中心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正式創立，迄今已八個月，感謝王創辦人對於電算中心的支持與指導，使電算中心有今日之規模與設備，得以服務全校師生。而本中心設立之主要目標如下：

1. 規劃與管理全校性計算機與網路資源，支援資訊教學與研究發展，推動行政電腦化、辦公室自動化，提供校內、外資訊服務。
2. 最新資訊軟、硬體科技設備，發

展全校智慧型校園網路系統，建立網路上各節點資訊相通，資訊共享，以提高教學品質、研究與行政效率。

目前本校電算中心主任由資管系黃柏翔主任兼任，負責全校計算機與網路管理規劃，校務行政系統規劃，及一切有關行政管理事宜，轉下依功能編組，共區分為三組，詳述如下：

1. 資訊教育組：組長由資管系專任教師羅智耀老師兼任，而其所負責的工作為教職員資訊教育課程之規劃與執行，協助校務行政電腦化規劃與推動、問題諮詢，以及協助主任相關行政管理事宜。

五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電腦設備V.S.資訊教育

楊興達 (教務處設備組)

本校目前雖為草創階段，但對於電腦教學硬體設備之配置，可說是絲毫不馬虎，所謂「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優質的資訊教育，往往必須結合跟得上時代潮流與需求的電腦設備。

在電腦教學設備方面，本校目前設有兩間電腦教室（分別為第一、第二電腦教室），每間教室各有六十部電腦，除了提供Internet相關資源之外，亦可播放VCD影片，在廣播教學系統方面，可將授課教師示範中之畫面傳至所有或某些學生電腦螢幕，也可指定某位學生使用中之電腦為教學小老師，或鎖定學生電腦之滑鼠、鍵盤，以及分組討論等功能。

電腦教室主要用途為課程使用，非上課時間亦開放一般同學使用，開放使用之時間分為兩梯次，第一梯次時間為18：00pm至19：30pm，第二梯次時間為20：00pm至21：30pm，中場19：30pm至20：00pm為交替時間。為方便同學處理作業及提高電腦教室之使用率，本學期起，固定於週三下午增開13：30pm至17：00pm之時段，開放其中一間電腦教室，歡迎多加利用。

在硬體管理方面，每天中午及每週三下午，固定由國衆電腦駐校工程人員負責維護，任何電腦故障問題，請同學們將詳細故障情形填寫於「故障記錄表」，以利工程人員電腦維修工作之進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此外，如有技能檢定、社團研習等活動，可事先洽設備組申請借用（分機：1106，洽楊興達）。

）借用電腦教室之相關細節，亦可參考設備組專屬網頁：<http://ms1.ydu.edu.tw/~f1>

當然，良好的環境需要大家共同維護，請同學務必發揮高度的公德心，切勿攜帶食物、水、飲料進入電腦教室，使用後請保持環境整潔，相信必能使本校電腦設備發揮最大的教學用途。



▲電腦設備需由大家共同維護

電腦教室現有配備一覽

PENTIUM-III 500個人電腦各60台、PENTIUM-III 500 CPU、128MB RAM、10GB HDD、1.44MB FDD、SIS6326 VGA CARD 4M、10/100 ETHERNET CARD、3D音效卡、40X光碟機、15吋螢幕內建喇叭、3隻MOUSE、永生卡、HP LASERJET 2100 PRINTER (內含100網路卡、8M記憶體共1台)、HP DESIGN JET 420 彩色印表機 (含PRINTER SERVER 共6台)、四合一廣播教學系統、穩壓器、除濕機。



網路言論免責權

呂文瑜 (教務處)

網際網路是一個很特殊的東西，透過一部電腦及一條窄線，就可連接一個虛擬世界，人類卻把現實界許多行為複製到這新世界，許多脫序的行為隨之而生。網際網路的發達，對人類生活模式產生重大變革，但在虛擬世界裡的行為還是人類活動，雖與現實界裡的行為並無本質上的差異，「虛擬世界裡的行為要受到法律的規範？

在網路最容易引起爭議的就是「言論自由」與「隱私權」、「個人的衝突」。現實界中，在公開場合以言詞或文字辱罵他人、毀損他人，可能觸犯刑法上的公然侮辱罪或誹謗罪，這是無庸置疑的；若將犯罪事實世界移至網路上，會不會影響犯罪的成立？例如：民國86年11月的園誹案，外交系邱姓學生因不滿趙姓教授教學方式，透過BBS站的Board指稱該教授「假藉分數評藉之權柄，驅使整班學生為趙教授辯護勞動……」。

所謂「公然」，係指不特定人或多數人可看見或聽見的情況下，網路和面對面的溝通方式有所區別，但網際網路本身也具有媒體的性質，貼於BBS或網路論壇上的文章，更係開放給不特定對象或多數網路讀者，且網路言論的傳播和範圍，都遠大於現實世界的媒體，因此，觀點，張貼於BBS或網路論壇的言論，已算是公開言論。

值得注意的是，即使被侮辱者不懂電腦、不會上網、有沒有造謠，並不會影響公然的成立，因為公然侮辱罪的構成要件，不需要被害人看見、親眼看見別人羞辱自己的言詞或文字，即使沒有指名道姓，但若足以判斷所欲影的人為何，就可能涉嫌公然侮辱罪。

上開案例中，經該教授向台北地方法院提起告訴，雖邱姓學生鄭學長提及趙教授要求學生上課要做摘要、報告並繳交磁片，藉此批評...」，但經審法官認為，邱姓學生未加以查證是否屬實，即於網路論壇發謠教授名譽之事，該當於刑法毀謗罪而處以拘役五十五日，得易科罰金。

另外，去年三月初網路上流傳著一則誣謗嫌生公司產品的不實消息，指稱該公司衛生產品內含蟲卵，吞食女性子宮...，短短幾天，從內容版轉傳到各討論區，並透過電子郵件的轉寄後，幾乎每位女性網友都收到。傳播者往往基於「好心、沒有惡意」地散播這些未查證消息，容易產生誤解這非誣謗；事實不然，因為誣謗罪的成立，只須有故意、指摘傳述之事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且無法證明其為真實即構成，至於傳述之人是否基於善意、是否自己信以為真，並不影響誣謗罪的成立。